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M Holdings Limited 澳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29)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澳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六個月(「二零二三期間」)的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50,889	131,442
銷售成本		<u>(48,884)</u>	<u>(117,676)</u>
毛利		2,005	13,766
其他收入	5	1,033	209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60	3,239
行政開支		(10,535)	(11,729)
融資成本		<u>(129)</u>	<u>(133)</u>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7,466)	5,352
稅項	7	<u>28</u>	<u>(86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 (支出)收益總額		<u><u>(7,438)</u></u>	<u><u>4,492</u></u>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基本	9	<u><u>(0.37)</u></u>	<u><u>0.22</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0,828	31,358
租金按金		-	47
		<u>30,828</u>	<u>31,405</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7,199	22,265
合約資產	12	112,073	132,06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128	18,128
定期存款		21,248	20,1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045	35,887
		<u>211,693</u>	<u>228,50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0,643	40,558
合約負債	12	612	532
租賃負債		329	603
應付稅項		2,701	2,699
銀行借款	14	753	740
		<u>35,038</u>	<u>45,132</u>
流動資產淨值		<u>176,655</u>	<u>183,37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07,483</u>	<u>214,780</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8	67
租賃負債		761	211
其他應付款項	13	5	5
銀行借款	14	4,975	5,355
		<u>5,779</u>	<u>5,638</u>
		<u>201,704</u>	<u>209,14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0,000	20,000
儲備		181,704	189,142
		<u>201,704</u>	<u>209,142</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事項

澳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經修訂）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SEM Enterprises Limited（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尹民強先生控制）。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從事提供電力及機械工程服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澳門元（「澳門元」）。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若干比較數據已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的呈列一致。該等重新分類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期間業績或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下文所載列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中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就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自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二零二零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電力及機械工程服務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且由於本集團的合約工程隨時間確認或於本集團履約時提升外部客戶控制的資產。本集團的收益來自於報告期內在澳門及香港提供電力及機械工程服務。

收益分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物業類型劃分		
酒店及娛樂場	5,502	9,864
住宅物業	2,069	258
商業物業	3,348	1,231
公眾物業	39,903	120,089
其他	67	—
	50,889	131,442

本集團從事單一經營分部，專注於提供電力及機械工程服務。本經營分部乃根據內部管理報告確定，該報告由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供業績分配及表現評估。因此，並無呈列對分部資料的進一步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位於澳門及香港。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以及按客戶及資產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資料之詳情分別載列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澳門	7,376	14,735	28,952	29,796
香港	43,513	116,707	1,876	1,609
	<u>50,889</u>	<u>131,442</u>	<u>30,828</u>	<u>31,405</u>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624	89
其他	409	120
	<u>1,033</u>	<u>209</u>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確認廢料銷售29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4,000港元）。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於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39	1,383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撥回的減值虧損	(160)	(3,239)
	<u>1,179</u>	<u>(1,856)</u>

7.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澳門補充稅		
遞延稅項	(1)	-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	852
遞延稅項	(27)	8
	<u>(28)</u>	<u>860</u>

於期內，澳門補充稅按超過600,000澳門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2%（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計算。

根據香港利得稅之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繳納稅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而超過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

由於澳門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三期間及二零二四期間概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澳門就稅項作出撥備。

由於香港附屬公司於二零二四期間概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香港就稅項作出撥備。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已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盈利		
期內（虧損）盈利	<u><u>(7,438)</u></u>	<u><u>4,492</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股	千股
股份加權平均數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2,000,000</u></u>	<u><u>2,000,000</u></u>

並無呈列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因為兩個期間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合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80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5,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15,04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211,000港元）之自有物業以取得銀行借款。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通常向其客戶授出為期30日至60日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乃按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501	3,153
31至60日	1,777	1,957
61至90日	1,352	1,099
超過90日	12,297	14,825
	<u>15,927</u>	<u>21,034</u>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澳門暫停建設項目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撥回預期信貸虧損159,200港元（二零二三期間：1,351,000港元）。

1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提供機電工程服務的合約資產		
—未開票收入	87,662	109,276
—保留金	47,739	46,299
	<u>135,401</u>	<u>155,575</u>
減：信貸虧損撥備	<u>(23,328)</u>	<u>(23,515)</u>
	<u>112,073</u>	<u>132,060</u>
合約負債		
提供電力及機械工程服務	<u>612</u>	<u>532</u>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乃按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491	1,453
31至60日	300	1,744
61至90日	11	540
超過90日	4,232	4,504
	<u>7,034</u>	<u>8,241</u>

14. 銀行借款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得銀行貸款8,000,000港元。本中期期間並無獲得任何新貸款。貸款乃按最優惠年利率減2.55%之可變市場利率計息，且分期於十年內償還。該所得款項已用於為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提供資金，其亦就借款作出抵押。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5,000,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2,000,000,000</u>	<u>20,00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市場前景

澳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澳門及香港享有盛譽的知名電力及機械（「機電」）工程承建商，專注於提供電氣相關的機電工程。我們機電工程的業務範圍主要於包括商業、住宅及公眾物業開發、酒店及娛樂場開發與翻新項目中新建及現有樓宇的電氣系統的供應、安裝及保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期間」），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SEM Resources Limited 承接香港板塊的機電工程範圍內的項目，以繼續分散市場風險及不明朗性。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50.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期間」）的約131.4百萬港元減少約80.5百萬港元或61.3%。收益減少主要由於香港和澳門的建築業市場低迷。經濟復甦步伐遲緩、全球經濟前景不明及借貸成本上漲導致香港建築業市場低迷持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期間從香港項目產生收益約43.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期間的收益約116.7百萬港元減少約62.7%。儘管香港項目的利潤率一般較低，但較大的項目規模使本集團能擴大收入基礎。本集團於二零二四期間繼續發展其機電保養部門，為酒店及住宅物業進行定期檢查及定期保養。

考慮到澳門及香港持續疲弱的房地產市場情緒對澳門及香港經濟的最新影響，本公司董事（「董事」）未來數年面臨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本集團認識到未來有必要多元拓展收入來源。因此，本集團將於近期將其業務拓展至建材貿易。此外，本集團在某些項目中採用先進的建築技術，包括以建築信息模擬提升項目管理和施工效率。這展示了將科技協助建築方法的優勢，將對整個行業產生積極影響。管理層正審慎評估澳門及香港機電市場，並會繼續努力把握機電工程服務需求的新市場。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二三期間的約131.4百萬港元減少約61.3%至二零二四期間的約50.9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香港建築業市場持續低迷。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四期間收益及盈利能力惡化。本集團保持強勁的淨現金狀況，且銀行借貸有限，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仍然穩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經重列)	%
酒店及娛樂場	5.5	10.8	9.9	7.5
住宅物業	2.1	4.1	0.3	0.2
商業物業	3.3	6.6	1.3	1.0
公眾物業	39.9	78.4	119.9	91.3
其他	0.1	0.1	—	—
	<u>50.9</u>		<u>131.4</u>	

銷售成本

於二零二四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達48.9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期間的約117.7百萬港元減少約58.5%。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分包成本，分別佔本集團二零二四期間總銷售成本的約65.8%及21.7%（二零二三期間：分別約52.8%及39.8%）。

毛利／毛利率

於二零二四期間，本集團所提供的機電工程整體毛利約為2.0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三期間約為13.8百萬港元。毛利率由二零二三期間的約10.5%下降至二零二四期間的約3.9%。

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對現有項目的預期毛利率進行調整。董事認為毛利率受到建築業市場低迷的嚴重影響。董事預計毛利率可能於未來保持較低水平。本集團正在努力競標具有較高毛利率的潛在項目及節約成本，以令本集團實現較高的毛利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來自銀行的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二零二四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1.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期間：0.2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及銷售廢料。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於二零二零年，曠日持久的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的一個大型酒店開發項目的機電工程項目(「該項目」)的一組項目僱主(「項目僱主組合」)的業務營運產生不利影響，該項目的合約資產及應收貿易款項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償還的總餘額分別為約27.4百萬港元及約7.2百萬港元。項目僱主組合自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起暫停開發該項目。項目僱主組合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其已公佈將項目僱主組合的權益出售予第三方(「買方」)以產生更多現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儘管本集團該項目之直接客戶(「直接客戶」)本身並非上述項目僱主組合，惟其令該項目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產生之信貸風險增加。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合約資產及應收貿易賬款分別確認約23.3百萬港元及約5.2百萬港元之累計信貸虧損撥備，其中信貸虧損撥備約6.6百萬港元及約2.0百萬港元分別與該項目的合約資產及應收貿易賬款有關。

本集團管理層已與直接客戶積極溝通並知悉直接客戶已透過仲裁對該項目之主要承包商採取法律行動。於二零二四期間，與該項目有關的仲裁已進入後期，且已基本完成，我們已收到正面的裁定結果。預期仲裁過程的餘下部分將於二零二四年底前結束。我們相信能夠收回直接客戶應付款項乃因為(i)無論如何，我們要求償還直接客戶未償還款項之權利不受涉及該項目之其他人士之任何其他安排所影響；(ii)本集團與直接客戶逾十年且並無違約之良好及長期持續業務關係。此外，於二零二四年該項目暫停後持續結算。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源自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二零二三期間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撥回約為3.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期間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撥回約為160,000港元。撥回的主要原因是：(i)由於收回未償餘額而撥回已於前期作出的減值虧損；及(ii)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情況得以改善。

董事正密切監督該項目未償還餘額的追收並認為該等餘額最終將被收回。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規定就該等結餘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期間的約11.7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四期間的約10.5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四期間招聘的員工人數減少，使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稅項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三期間的約0.9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四期間的所得稅抵免約28,000港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由於運營虧損。

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期間錄得虧損淨額約7.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三期間錄得溢利淨額約4.5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期間每股基本虧損將為約0.37港仙（二零二三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約0.22港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二四期間支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三期間：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為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43.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5.9百萬港元）。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亦有定期存款約21.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2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約為176.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3.4百萬港元）及資產淨值約為201.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9.1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總債務除以總權益）約為20.2%（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3%）。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隨時滿足其資金需求。

貨幣風險

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以及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有關集團實體的澳門元或港元計值，而功能貨幣與港元之間的兌換率相對穩定，故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甚微。因此，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以及資產及負債設立任何外幣對沖政策，原因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然而，本集團將持續密切監察其貨幣變動風險並採取積極措施。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因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為計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的利率變動影響產生的利率風險。該等銀行存款利率乃參考相應銀行的放款利率釐定，且銀行借款的利率乃基於約定利率（按最優惠年利率減2.55%計算）。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在有需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乃於澳門及香港經營，提供電氣相關機電工程，而我們按項目基準獲客戶委聘，且屬非經常性，我們並無與客戶訂立任何長期協議或主服務協議。我們須就每一項新項目參與競標流程。倘我們未能吸引新客戶或向現有客戶取得新項目，我們的收益將會大幅減少。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將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倘進度付款或保留金並無按時或全額向本集團支付或發放；或建築項目現金流量發生波動，則本集團的資金流動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為監控流動性資金，本集團定期檢視賬齡分析並與客戶的管理層密切聯繫以更好地了解其償付能力狀況。

其他主要風險包括估計項目成本對因意外情況及分配予我們項目之輸入勞工配額所致之實際項目成本波動，兩者均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亦面臨若干市場風險，例如貨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等。

本集團相信風險管理為本集團上下各人的責任，並已實施風險管理系統，以減少日常營運的風險。風險管理由高層董事領導，其於作出業務決策前會考慮宏觀和微觀經濟狀況，亦旨在加深風險意識和控制責任，形成本集團的文化和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基礎。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期間，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澳門的一處賬面值約15.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2百萬港元）的物業已抵押給一家澳門本地銀行以取得按揭貸款為相關購置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是為本集團獲授的履約保函作擔保的抵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產抵押。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前景及策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目標是進一步鞏固其作為綜合建築承建商的地位。

就機電工程服務之發展而言，本集團持續在當前業務規模和現有的項目基礎之上，通過積極從現有和潛在新客戶中尋求承接澳門及香港額外機電工程服務相關項目，以開拓市場的機會，並擴大本集團的業務規模，進而實現我們的業務目標。本集團將於近期將其業務拓展至建材貿易。

本集團管理層對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的本集團財務表現持審慎態度，並相信本集團將會改善其本年度的財務業績。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期間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二零二四期間，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運營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58名全職僱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名），當中17名及41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名及56名）分別駐守澳門及香港。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除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外，本集團亦會根據個人評核及公司業績向僱員加薪及酌情授予花紅。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設立的薪酬政策符合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法例、市況以及員工與本集團的表現。

企業管治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所有有關守則條文。就董事會所知，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於二零二四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定期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將於有需要時作出修訂，以確保符合不時之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胡柱輝先生(行政總裁)於年內辭任後，董事會主席尹民強先生暫時承擔行政總裁的職能。本公司正在提名合適人選填補行政總裁的空缺。

由於尹民強先生目前承擔行政總裁的職能，有關措施偏離了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董事會認為，目前的措施屬於臨時性質。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乃屬恰當。此外，董事會由3名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在董事會的監督下，董事會的架構恰當，權力均衡，可提供足夠制衡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整個二零二四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已確認，於二零二四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就其股份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設有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會議，審閱本集團於二零二四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期間的中期財務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由董事會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編製有關業績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刊發業績公告及寄發中期報告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semhld.com)刊發。中期報告亦將可於上述網站查閱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澳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尹民強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尹民強先生、尹志偉先生及俞志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簡尹慧兒夫人；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炳章先生、黃威文博士工程師及陳德怡女士。